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优抚安置等工作，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 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 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5. 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 and 实施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负责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6. 负责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落实原国民党抗战老兵等人员有关政策。

7. 负责烈士褒扬工作，审核转报烈士评定相关资料，组织开展烈士纪念活动，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荣誉奖励活动，建立表彰激励机制，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按照中省市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我区烈士陵园及军人公墓建设。

8. 负责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士官）、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落实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9.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承担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1.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 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组织协调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业务，督促局党组决议事项的落实；负责局各类会议的组织、综合材料的起草；负责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信息化建设；承担公文管理、政务公开、机要保密、新闻发布、对外宣传、安全保卫、值班接待、车辆管理等工作；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统计等工作；指导所属单位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承办退役军人

管理保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和实施工作；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务资金管理；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承担机关、所属单位和系统内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承担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协调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等工作；承担退役军人来信来访和权益保障工作；负责退役军人事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2. 综合业务科：

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负责退役军人伤残审核、转报及抚恤待遇落实工作；负责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政策落实及军供保障事项；落实原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政策；指导开展有关退役军人就业中介服务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的落实保障工作；组织起草退役军人工作地方性实施细则；拟定全区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负责承担我区退役军人相关政策研究落实工作；承担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政策宣传工作；完善落转业干部管理服务政策，承担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接收工作；拟定全区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组织实施全区计划安置军转干部分配工作；落实军队转业干部随调家属工作任务；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接收工作；指导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完成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拟定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移

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士官）、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指导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干部（士官）、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指导军休系统的党建工作，管理军休保障单位；承担退役军人权益保障和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承担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区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拟订我区烈士陵园和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并组织实施；承担烈士评定审核资料收集工作，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

3. 双拥工作科：

贯彻落实中、省、市、区关于双拥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承担协调拥军优属、军民共建，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负责双拥工作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组织开展双拥工作宣传和慰问活动；组织做好军供保障工作；负责双拥工作的协调联络；协调处理全区军地军民关系重大事项；负责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活动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完成省、市双拥办统一安排部署和交办的任务；协调做好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工作；组织领导督促检查各成员单位、各街道及各驻区部队双拥工作开展情况；承担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

二、工作任务

2024年度主要工作：

（一）抚恤

1. 抚恤优待政策宣传，积极落实各类抚恤优待政策。
2. 对全区优抚对象进行全面摸底核查。
3. 落实好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工作。
4. 做好六七十年代铁路民兵养老补贴落实工作。
5. 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对象抚恤优待资金。

（二）退役安置

1. 做好2024年退役士兵安置工作。
2. 解决好安置遗留问题。
3. 军休干部休养住所与管理；军休干部服务；生活扶助，军休干部重要活动组织。
4. 做好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两项待遇”发放工作，军休干部医疗保健工作。
5. 做好2024年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接收安置工作。

（三）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 对业务科室人员、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和街办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提升服务水平；抓好军干所全体工作人员的思想道德教育、行为规范教育及业务知识等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工作能力和整体素质。

- 2. 做好春节、“八一”建军节慰问及2024年双拥等工作。
- 3. 做好清明节祭奠烈士、“9.30”烈士公祭日活动，零散烈士墓维护工作。
- 4. 做好企业、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工作。
- 5. 持续做好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
- 6. 积极做好军休干部服务管理和保障工作。
- 7. 做好涉军信访、维稳、抚恤优待政策解释工作。

三、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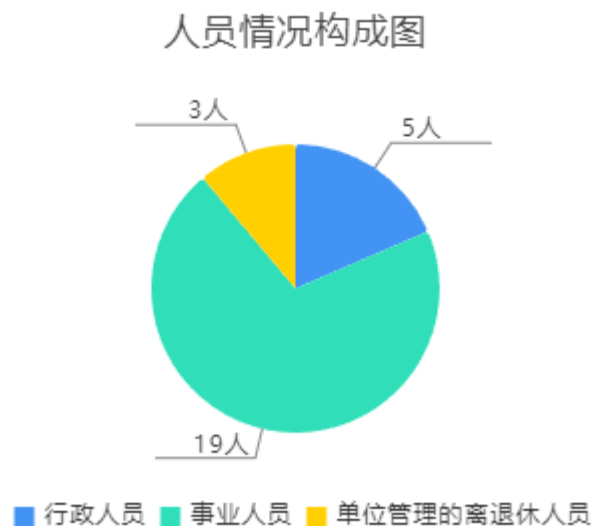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3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西安市高陵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所	
3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10人；实有人员24人，其中行政5人,事业1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2024年预算收入3,323.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293.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30.00万元，较上年增加743.26万元，增长28.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和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本部

门2024年预算支出3,323.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293.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30.00万元，较上年增加743.26万元，增长28.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人员安置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经费和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3,323.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293.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30.00万元，较上年增加743.26万元，增长28.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人员安置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经费和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本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3,323.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293.7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30.00万元，较上年增加743.26万元，增长28.8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人员安置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经费和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293.79万元，较上年增加771.28万元，增长30.5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和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93.79万元，其中：

（1）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0.01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改变了会计功能科目；

（2）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2）0.0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改变了会计功能科目；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4.08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改变了会计功能科目；

（4）死亡抚恤（2080801）27.14万元，较上年减少9.43万元，下降25.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减少了预计死亡人数；

（5）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2080803）14.68万元，较上年增加9.00万元，增长158.4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专款；

（6）义务兵优待（2080805）1,155.00万元，较上年减少87.00万元，下降7.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的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人数减少；

(7)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2080806) 230.82万元, 较上年增加44.82万元, 增长24.10%,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发放标准提高和当年发放人数增加;

(8) 褒扬纪念(2080808) 40.00万元, 较上年增加20.00万元, 增长100.00%,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烈士保养中心是新成立单位, 增加了单位运行费用和新的烈士纪念设施规范的纪念标识制作;

(9) 其他优抚支出(2080899) 70.00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 当年会计核算科目功能改变;

(10) 退役士兵安置(2080901) 399.00万元, 较上年减少17.59万元, 下降4.22%,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退役士兵安置待岗生活补助减少;

(11)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2080902) 269.31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 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专款;

(12)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2080903) 93.08万元, 较上年减少14.49万元, 下降13.47%,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当年改变了会计功能科目, 部分养老等费用在其他功能科目核算;

(13)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2080904) 7.40万元, 较上年减少9.60万元, 下降56.47%,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上年有根据文件精神支付2022年及2023年的退役士兵参加教育培训经费的支出;

(14)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2080905) 3.20万元, 较上年减少19.60万元, 下降85.96%,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上年有以前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专款项目;

(15)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2080999) 454.00万元, 较上年不可比, 上年基数为零, 不可比的主

要原因是：当年增加的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16）行政运行（2082801）69.44万元，较上年减少23.31万元，下降25.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会计核算科目功能改变；

（17）拥军优属（2082804）112.40万元，较上年减少30.96万元，下降21.6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双拥模范城创建项目经费减少；

（18）事业运行（2082850）133.21万元，较上年增加47.11万元，增长54.7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接收了退役安置人员；

（1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2082899）121.86万元，较上年增加44.86万元，增长58.2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和基层服务站体系建设项目费用增加；

（20）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3.6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下达的双节期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21）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3.95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改变了会计功能科目；

（22）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11.38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改变了会计功能科目；

（23）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11.27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改变了会计功能科目；

（24）住房公积金（2210201）28.84万元，较上年增加9.75万元，增长51.0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接收了退役安置人员。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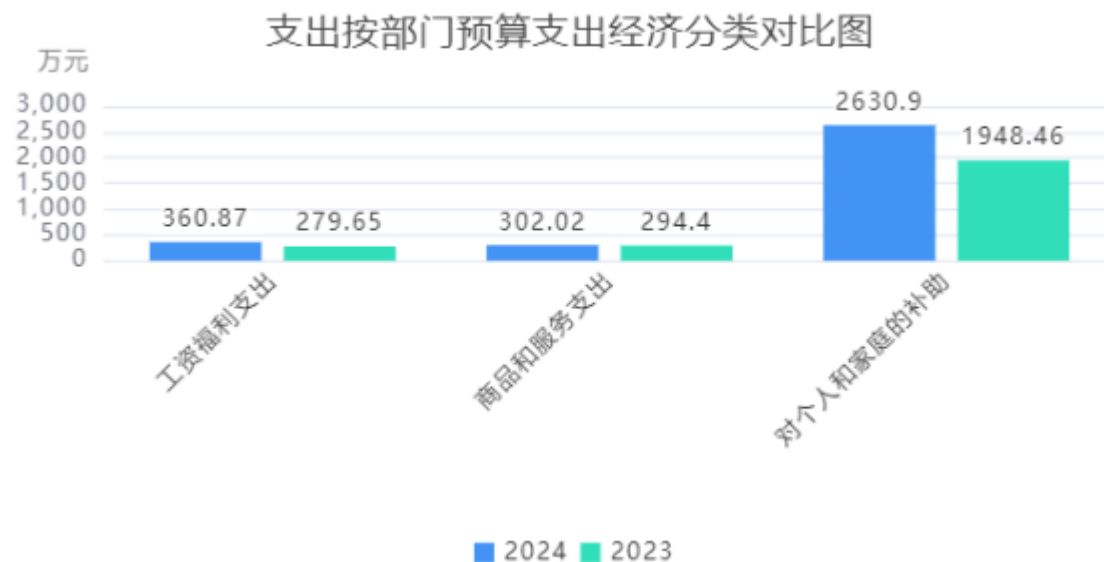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93.7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60.87万元，较上年增加81.21万元，增长29.0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接收了退役安置人员和增加了基础绩效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02.02万元，较上年增加7.63万元，增长2.5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接收了退役安置人员；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2,630.90万元，较上年增加682.44万元，增长35.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93.79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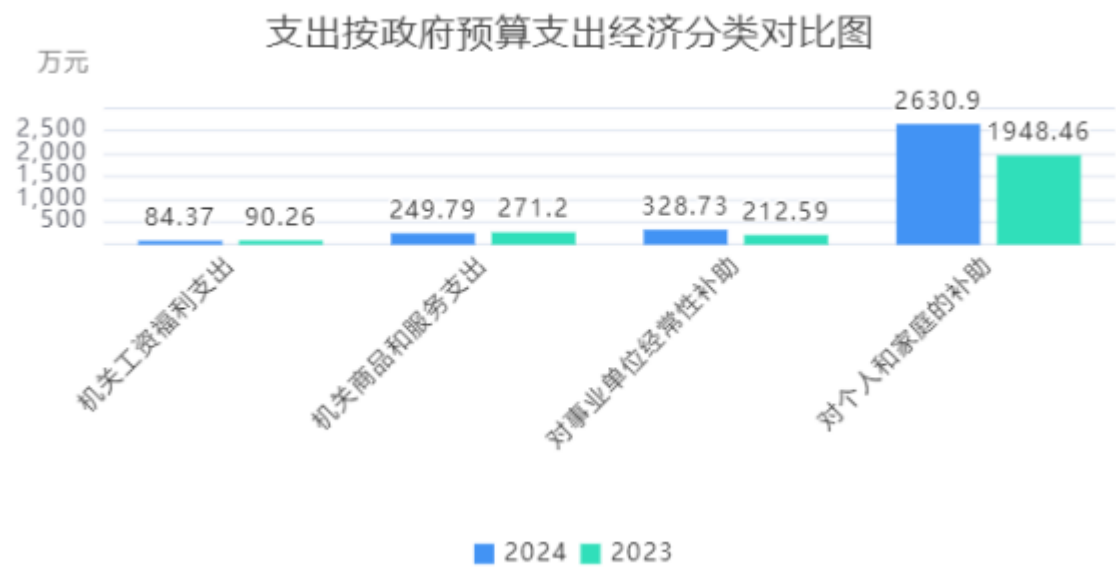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84.37万元，较上年减少5.89万元，下降6.5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有一个退休，预算人数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49.79万元，较上年减少21.42万元，下降7.9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有一个退休，预算人数减少；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328.73万元，较上年增加116.15万元，增长54.6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接收人员和基础绩效的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2,630.90万元，较上年增加682.44万元，增长35.02%，增长的主要

原因是：加了上级提前下达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人员安置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8.03万元，下降48.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有提前下达的专项资金预算，当年只有9.30烈士公祭活动费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2.50万元，较上年减少0.50万元，下降16.6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标准降低。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0万元，较上年减少0.50万元，下降16.6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标准降低；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减少17.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在退役士兵教育管理科目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293.79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3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8.90万元，较上年减少1.47万元，下降7.2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办公，压减办公经费。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不涉及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3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33,237,938.03	一、部门预算	33,237,938.03	一、部门预算	33,237,938.03	一、部门预算	33,237,938.03
1、财政拨款	33,237,938.03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473,338.03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43,695.1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37,938.03	2、外交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3,228,762.46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7,872.05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10,989,600.00	3、国防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647.57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 政府性基金拨款	300,000.00	4、公共安全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28.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 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287,342.79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9,764,6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379,900.00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83,534.55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4,6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6,300,1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09,028.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266,035.68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300,000.00	(6) 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 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 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88,367.8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237,938.03	本年支出合计	33,237,938.03	本年支出合计	33,237,938.03	本年支出合计	33,237,938.0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3,237,938.03	支出总计	33,237,938.03	支出总计	33,237,938.03	支出总计	33,237,938.03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33,237,938.03	32,937,938.03	10,989,600.00	300,000.00						
147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3,237,938.03	32,937,938.03	10,989,600.00	300,000.00						
147001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7,250,463.24	26,950,463.24	7,916,600.00	300,000.00						
147002	西安市高陵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所	3,817,284.17	3,817,284.17	3,073,000.00							
147003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170,190.62	2,170,190.62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3,237,938.03	一、财政拨款	33,237,938.03	一、财政拨款	33,237,938.03	一、财政拨款	33,237,938.0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37,938.03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473,338.03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43,695.19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10,989,60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228,762.46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7,872.05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00,0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647.57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28.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287,342.79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9,764,6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79,900.00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83,534.55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4,6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6,300,1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09,028.00
		10、卫生健康支出	266,035.68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300,000.00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88,367.8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3,237,938.03	本年支出合计	33,237,938.03	本年支出合计	33,237,938.03	本年支出合计	33,237,938.03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3,237,938.03	支出总计	33,237,938.03	支出总计	33,237,938.03	支出总计	33,237,938.03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2,937,938.03	3,284,370.46	188,967.57	29,464,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83,534.55	2,729,966.98	188,967.57	29,464,6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1,536.80	341,136.80	4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	9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2.00	192.00	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848.80	340,848.80			
20808	抚恤	15,376,400.00			15,376,40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1,400.00			271,40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46,800.00			146,80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550,000.00			11,550,00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308,200.00			2,308,20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400,000.00			400,00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00,000.00			700,000.00	
20809	退役安置	12,259,945.17	491,813.81	59,131.36	11,709,00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990,000.00			3,990,00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693,100.00			2,693,10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930,845.17	491,813.81	59,131.36	379,90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74,000.00			74,00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2,000.00			32,00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540,000.00			4,540,0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369,052.58	1,897,016.37	129,436.21	2,342,60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694,353.56	659,161.51	35,192.05		
2082804	拥军优属	1,124,000.00			1,124,00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32,099.02	1,237,854.86	94,244.1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18,600.00			1,218,6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0.00			36,6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600.00			36,6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035.68	266,035.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035.68	266,035.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520.38	39,520.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806.20	113,806.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709.10	112,709.1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367.80	288,36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367.80	288,36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367.80	288,367.8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2,937,938.03	3,284,370.46	188,967.57	29,464,6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8,662.46	3,228,762.46		379,90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4,298.50	284,298.5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58,618.75	758,618.7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8,810.00	178,81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130.00	136,130.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6,261.00	146,261.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080.00	370,08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780.00	453,78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9,962.40	89,962.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0,886.40	250,886.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520.38	39,520.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806.20	113,806.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9,240.10	29,240.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3,469.00	83,46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12.01	1,312.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219.92	4,219.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4,290.80	74,290.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077.00	214,077.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900.00			379,9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247.57	46,680.00	188,967.57	2,784,6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200.00		15,2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00.00		22,2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		5,000.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00		6,0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		1,00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0.00		3,8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00.00		51,0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0.00		7,000.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0.00		16,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9,000.00		9,000.00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00		8,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992.05		4,992.05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5.52		14,375.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0.00		25,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46,680.00	46,68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6,000.00			2,416,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000.00		400.00	368,6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09,028.00	8,928.00		26,300,100.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88.00	288.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579,000.00			2,579,000.00	
30303	退职（役）费	50905	离退休费	3,210,000.00			3,210,000.0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1,400.00			271,4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63,000.00			2,563,000.00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6,600.00			36,60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814,100.00			814,10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10,000.00			510,0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24,640.00	8,640.00		16,316,00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473,338.03	3,284,370.46	188,96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8,934.55	2,729,966.98	188,967.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1,536.80	341,136.80	4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	9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2.00	192.00	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848.80	340,848.80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计补助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80808	褒扬纪念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809	退役安置	550,945.17	491,813.81	59,131.3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50,945.17	491,813.81	59,131.3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26,452.58	1,897,016.37	129,436.21	
2082801	行政运行	694,353.56	659,161.51	35,192.05	
2082804	拥军优属				
2082850	事业运行	1,332,099.02	1,237,854.86	94,244.16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035.68	266,035.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035.68	266,035.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520.38	39,520.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806.20	113,806.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709.10	112,709.1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367.80	288,36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367.80	288,36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367.80	288,367.8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473,338.03	3,284,370.46	188,967.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8,762.46	3,228,762.4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4,298.50	284,298.5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58,618.75	758,618.7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8,810.00	178,81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130.00	136,130.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6,261.00	146,261.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080.00	370,08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780.00	453,78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9,962.40	89,962.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0,886.40	250,886.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520.38	39,520.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806.20	113,806.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9,240.10	29,240.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3,469.00	83,46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12.01	1,312.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219.92	4,219.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74,290.80	74,290.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077.00	214,077.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647.57	46,680.00	188,967.5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200.00		15,200.0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00.00		22,2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		5,000.00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00		6,0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		1,000.0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0.00		3,800.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00.00		51,000.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0.00		7,000.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00.00		16,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9,000.00		9,000.00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00		8,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992.05		4,992.05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75.52		14,375.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0.00		25,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46,680.00	46,68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		4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28.00	8,928.0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88.00	288.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50905	离退休费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40.00	8,640.0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300,00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300,0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00,00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300,000.00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29,764,600.00	
147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9,764,600.00	
147001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6,323,000.00	
	专用项目	26,323,0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费	26,323,000.00	
	9.30公祭活动经费	200,000.00	置纪念活动现场，舞台搭建，制作英名录，购买花篮、鲜花，向烈士陵园、英名录敬献花篮(活动现场聘请退役军人)，会后区级领导班子慰问烈士遗属和家属，并发放慰问金及慰问品。
	9.30公祭活动经费（政府基金）	300,000.00	布置纪念活动现场，舞台搭建，制作英名录，购买花篮、鲜花，向烈士陵园、英名录敬献花篮(活动现场聘请退役军人)，会后区级领导班子慰问烈士遗属和家属，并发放慰问金及慰问品。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5,800.00	区县财政分别补助10元/人/月。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岗前教育培训	18,000.00	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举办1场岗前培训，预计培训3天。
	符合政府安置工作条件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市级）	90,000.00	符合政府安置工作条件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4,360,000.00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管理	14,000.00	开展军转干部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
	军人死亡抚恤市级补助经费	180,000.00	军人死亡抚恤市级补助经费
	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91,400.00	现役军人或离休干部：基本工资或退休费：5000元*40个月=200000元；47412元*2倍=94824元；三等功1次增发5%：20000*5%=10000元；合计：30.48万元；区级配套资金：9.14万元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中心管理经费	100,000.00	工作经费
	烈士纪念设施维修维护	300,000.00	每年清明、9.30烈士公祭日前夕对烈士陵园、零散烈士墓环境安全、卫生等进行检查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308,200.00	保障全区农村籍退役军人老年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资金来源：中省市按比例承担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市级）	90,000.00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市级）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18,000.00	《西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工作的通知>》（市劳发〔2004〕154号）第四项 申报时间 第二点 今后每年部分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申报两次，即每年6月10日前申报当年1-6月份工资和生活费补助，12月10日前申报当年7-12月份工资和生活费补助。
	全区退役军人稳定工作	50,000.00	确保上访群体的稳定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双节期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36,600.00	双节期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双拥模范城创建	524,000.00	春节、“八一”慰问驻区部队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600,000.00	开展退役士兵在待安排工作期间社保接续核查、安置待岗退役士兵工作核查、全区优抚对象核审、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组织优抚对象体检、伤残认证、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等工作。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经费（市级）	110,000.00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经费
	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社保接	420,000.00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在待安排工作期间，以其在军队服务最后年度的缴费工资为基数，按20%的费率缴纳基本养老保险，8%作为个人缴费记入个人缴费账户，所需费用由安置地区县财政负担。
	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保障金	150,000.00	按照当地上年度最低工资标准，由市区两级财政各负担50%
	退役士兵待岗生活费	100,000.00	进一步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落实政策。
	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教育培训	46,000.00	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学费补助。
	慰问驻区部队双拥工作	600,000.00	1.春节、“八一”慰问驻区部队4个，并购置慰问品。组织开展军地双拥文化活动（征文、书画和体育比赛，红色九月、英烈故事“五进”、讲好高陵革命发展史等丰富多彩的军民双拥文化活动）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市级）	1,900,000.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义务兵优待金	9,650,000.00	中省市民生政策配套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	700,000.00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重点优抚对象、1—6级残疾军人
	在乡复员军人等优抚对象市级补助资金	90,000.00	在乡复员军人等优抚对象市级补助资金
	在乡老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1,000.00	我区在乡老复员军人约100人，补助标准不低于1910元/人/月，其中，中央财政补助1755元/人/月，省财政补助93元/人/月，市、区县财政各补助31元/人/月。2024年预计上浮约10%。 区级配套资金：100人*31元*12月*（1+10%）=4.092万元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教育经费（市级）	10,000.00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教育经费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市级）	1,050,000.0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2,160,000.00	按照退役时上年度本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收入减去发放的年退役金的2倍。
147002	西安市高陵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所	3,073,000.00	
	专用项目	3,073,0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费	3,073,000.00	
	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14,100.00	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人员医疗经费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军休机构补助中央	379,900.00	军休机构补助中央
	军休人员补助经费中央	2,569,000.00	军休人员补助经费中央
	无军籍职工地方津补贴经费（市级）	10,000.00	无军籍职工地方津补贴经费
147003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68,600.00	
	专用项目	368,6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费	368,600.00	
	基层服务站体系建设经费	200,000.00	街道、村（社区）服务站的办公场所、服务水平提升，全区基层服务站122个
	全国优抚信息管理身份认证数据核查工作	10,000.00	提高优抚对象数据工作信息化、精准化管理水平，做好优抚对象服务和管理工作的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108,600.00	开展“爱心献功臣”活动、新兵入伍“四尊崇”、退伍返乡“五关爱”活动、至少举办4次崇军文体活动、组织开展志愿者服务、退役士兵活动、做好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组织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为有就业意愿的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服务，搭建退役军人和用人单位双向互动平台以及日常工作职责需要的开支。
	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及专场招聘会	50,000.00	举办两次以上专场招聘会、做好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组织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为有就业意愿的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服务，搭建退役军人和用人单位双向互动平台

表14-1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9.30公祭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9.30烈士公祭日在烈士纪念场所举行公祭活动；活动结束后走访慰问烈属，并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社区公祭活动	≥1次	
		质量指标	培训、活动目标达成率	≥95 %	
		时效指标	活动时间	10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各界参加公祭活动，传承弘扬烈士牺牲精神，表达对英烈的哀思和敬仰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广大军民的国防观念和双拥意识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表14-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8	
			其中：财政拨款	1.5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发放我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补助人数	≥97 人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通过率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抚恤补助标准	77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待遇优抚对象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95 %	

表14-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岗前教育培训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	
			其中：财政拨款	1.8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宣讲安置政策和单位行业基本用人需求及发展预期，帮助其尽快实现角色转变，更好、更快地融入新岗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人数	≤30人	
		质量指标	有意愿参加教育培训的退役士兵参训率	≥95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0月前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1.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培训后就业率	≥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退役士兵就业竞争力	满意率≥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的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	

表14-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符合政府安置工作条件退役士兵社保补缴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社保补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人数	≥ 95%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前	
		成本指标	完成费用	≤9.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社保补缴完成率	≥95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	

表14-5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6.00		
		其中：财政拨款	43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及时发放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人数	≥90%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36.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待遇优抚对象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95 %	

表14-6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	
			其中：财政拨款	1.4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完成军队转业干部管理、培训、落实政策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转干部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参与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持续落实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群体满意度	≥95 %	

表14-7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军人死亡抚恤市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落实优抚对象抚恤优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前	
		成本指标	抚恤补助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优抚对象及家属的抚恤优待，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 95%	

表14-8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开展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提升烈士纪念设施的环境氛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地维护管理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维护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维护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2月30日	
		成本指标	维修（护）费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烈士墓的维护管理，为社会瞻仰做好保障工作及时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民众的瞻仰纪念参与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运行维护工作的满意度	≥95 %	

表14-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82	
			其中：财政拨款	230.8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发放我区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补助人数	≥1500 人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通过率	≥95 %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补助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抚恤补助标准较上年提高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95%	

表14-10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80	
			其中：财政拨款	10.8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发放企业在岗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军转干部临时救助	≥ 1人	
		质量指标	发放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八月后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抚恤补助标准较上年提高	依据当年平均工资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影响年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表14-11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全区退役军人稳定工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确保退役军人全体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监控对象	≥5人	
		质量指标	维护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维护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2月30日	
		成本指标	维修（护）费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表14-1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双节期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6		
		其中：财政拨款	3.66		
		其他资金			
总目标	双节期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95%	
		质量指标	发放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双节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3.6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表14-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双拥模范城创建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40		
		其中：财政拨款	52.4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开展双拥模范城创建活动落实，春节、八一慰问驻区部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双拥共建活动	≥1 次	
		质量指标	创建场所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创建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 5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共建活动参与人次	≥5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5%	

表14-1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86		
		其中：财政拨款	70.8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退役士兵在待安排工作期间社保接续核查；安置待岗退役士兵工作核查；全区优抚对象核审；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组织优抚对象体检、伤残认证工作，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党建工作；负责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士官）、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落实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退役军人评选表彰、模范宣传等活动	≥ 2场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通过率	≥95 %	
		时效指标	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70.8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退役士兵尽快实现角色转变，更好、更快地融入新岗位完成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的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表14-15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社保接续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	
			其中：财政拨款	4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依法保障其待遇落实，确保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社保正常接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社保接续	≥95%	
		质量指标	及时保障社保正常接续	100%	
		时效指标	社保接续发放进度	≥9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待遇发放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保障其安置后待遇落实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的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	

表14-16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待分配期间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按照安置地上年度最低工资标准逐月发放生活补助，依法保障其安置后的待遇落实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续基本保险退役士兵人数	≥ 90%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8 %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士兵稳定就业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的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	

表14-17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待岗生活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发放退役士兵待岗生活费，解决安置遗留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待遇优抚对象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95 %	

表14-18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教育培训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0		
		其中：财政拨款	4.6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拨付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教育培训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退役士兵培训次数	≥ 1期	
		质量指标	扶持退役士兵就业率	≥90 %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标准	按照文件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退役士兵人数	≥ 2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退役士兵就业竞争力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的退役士兵满意度	≥ 95%	

表14-1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慰问驻区部队双拥工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确保全区双拥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双拥共建活动	≥ 2次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支出的相符性	100%	
		时效指标	节日慰问及时性	重大节日前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表彰退役军人人数	≥ 1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广大军民的国防观念和双拥意识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拥共建活动参与群体满意度	≥95 %	

表14-20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55.00	
			其中：财政拨款	1,155.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家庭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助家庭	≥260户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9月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1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待遇优抚对象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优抚对象待遇贯彻国家政策延续，确保不影响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14-21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无军籍职工地方津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做好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接收安置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服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效	年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军休干部和无军籍职工的待遇落实到实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14-22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落实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人数	≥ 948人次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通过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次数	12次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待遇优抚对象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率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95 %	

表14-2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在乡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10	
			其中：财政拨款	13.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发放我区在乡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乡复员人数	≥77人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时间	每月发放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按文件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抚恤补助标准较上年提高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95 %	

表14-24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岗期间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岗期间，宣讲安置政策和单位行业基本用人需求及发展预期，帮助其尽快实现角色转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	≥95 %	
		质量指标	有意愿参加教育培训的退役士兵参训率	≥98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0月前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退役士兵就业竞争力	满意率≥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的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	

表14-25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1.00	
			其中：财政拨款	32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及时足额发放我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9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地方一次性补助补助标准	按文件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待遇优抚对象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待遇,维护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表14-26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全国优抚信息管理身份认证数据核查工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提高享受国家定补优抚对象数据核查工作信息化、精准化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入库人数	≥1000 条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通过率	≥ 95%	
		时效指标	信息处理、核查工作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停发减员人员待遇的优抚对象满意	≥95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	

表14-27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及专场招聘会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为有就业意愿的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服务，搭建退役军人和用人单位双向互动平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收退役士兵人数	≥ 60人	
		质量指标	当年退役士兵参与率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招聘会场次	≥ 2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役士兵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14-28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层服务站体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提升全区街道、村（社区）服务站的办公场所、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基层服务站	122个	
		质量指标	服务站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服务站服务水平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役士兵群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14-29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人员医疗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41	
			其中：财政拨款	11.4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人员医疗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人数	21人	
		质量指标	服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落实时限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1.4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14-30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军休机构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4.89	
			其中：财政拨款	294.8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做好军休干部发放工作,军休干部医疗保健工作;做好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接收安置工作; 2、解决好军休干部休养住所与管理;军休干部服务;生活扶助,军休干部重要活动组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服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落实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294.8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军休干部和无军籍职工的待遇落实到实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1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3,323.79	3,323.79	
	金额合计		3,323.79	3,323.79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抚恤 1、抚恤优待政策宣传，积极落实各类抚恤优待政策；对全区优抚对象进行全面摸底核查；落实好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工作；做好六七十年代铁路民兵养老补贴落实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对象抚恤优待资金。 目标2：退役安置 做好2022年退役士兵安置工作；解决好安置遗留问题；军休干部休养住所与管理；军休干部服务；生活扶助，军休干部重要活动组织；做好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两项待遇”发放工作，军休干部医疗保健工作；做好2022年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军休干部、无军籍职工接收安置工作。 目标3：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对业务科室人员、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和街办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提升服务水平；抓好军干所全体工作人员的思想道德教育、行为规范教育及业务知识等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工作能力和整体素质；做好春节、“八一”建军节慰问；做好清明节祭奠烈士、“9.30”烈士公祭日活动，零散烈士墓维护工作；做好企业、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做好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暨光荣牌悬挂工作；积极做好军休干部服务管理和保障工作；做好涉军信访、维稳、抚恤优待政策解释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		≥4000人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落实时限		1年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管理工作		3323.7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退役士兵尽快实现角色转变，更好、更快地融入新岗位完成率		9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表16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